

阜阳市机关事务管理处 2020 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

一、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表

单位：万元

项 目	预 算 数
合 计	1808
因公出国（境）费	0
公务接待费	334.5
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	1473.5
其中：公务用车运行费	837.5
公务用车购置费	636

二、2020 年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阜阳市机关事务管理处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为 1808 万元，比 2019 年预算增加 34.5 万元，增加 1.9%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，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334.5 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为 1473.5 万元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因公出国（境）费 支出预算 0 万元，与 2019 年预算持平，较 2019 无增减变化，持平原因为单位近几年均无因公出国（境）费预算安排。经费使用严格执行《安徽省省直党政机关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》（财行〔2014〕104 号）、《安徽省省直党政机关因公短期出国培训费用管理办法》（财行〔2014〕527 号）等相关规定。

(二)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334.5 万元，比 2019 年预算减少 18 万元，下降 5.1%，下降原因主要是通过减少接待批次和人次，降低接待费用总额。该项经费主要用于接待省部级及以上领导，省委办公厅、省政府办公厅负责同志，外地市党委、政府副厅级及以上负责同志，代表中共中央、国务院或省委、省政府来阜检查指导工作的团组和市领导交办的其他接待任务。经费使用严格执行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》、《安徽省省直机关公务接待管理暂行办法》（财行〔2014〕2066 号）、《安徽省财政厅关于调整省直机关公务接待费用餐标准的通知》（财行〔2018〕1096 号）等相关规定。

(三)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 1473.5 万元，比 2019 年预算增加 52.5 万元，增加 3.7%。其中：公务用车运行费 837.5 万元，比 2019 年预算减少 33.5 万元，下降 3.85%，下降原因主要是严格执行一般性公共支出压减政策，管理车辆费用支出，降低车辆运行成本；该项经费主要用于车辆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等支出。公务用车购置费 636 万元，比 2019 年预算增加 86 万元，增长 15.6%，增加原因：经与财政部门沟通，在全市公车购置费用不增的情况下，调剂部分指标到我处；此外，公车平台车辆进入处置爆发期，大批车辆超过报废年限，执法执勤车辆年久失修激增；该项经费主要用于购置公务用车 35 辆。